

B016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星新材 公告编号:2020-06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部提示：
● 回购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 回购规模：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

● 回购期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6.00元/股（含）；

● 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相关股票是否在减持计划：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决议日，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夏勇强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卢现友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刘景麟先生，副总经理叶清生先生，副总经理余跃明先生及监事谢锐尚先生处于减持计划期间，其中夏勇强、卢现友、刘景麟、叶清生及余跃明先生减持计划期间为2020年6月9日起至2020年12月6日（详见公告编号：2020-022），谢锐尚先生减持计划期间为2020年8月7日起至2021年2月2日（详见公告编号：2020-036）。其他董监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均不存在减持计划。

● 相关股票是否在回购：

1、本次回购的股票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2、若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可能因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4、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可能存在因债券持有人放弃赎回等原因，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转股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二十五条之规定，本次回购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更好地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提升股东权益，促进公司股价与内在价值相匹配，公司拟实施股份回购计划。

本次回购的股票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全部依法予以注销。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回购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从2020年9月10日至2021年9月9日。公司将根据董事会决议，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2）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及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并及时披露，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停牌期。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期限	拟回购股份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股份数（股）	比例（%）			
转让回购可行权日：2020-09-09,2020-09-30	3,346,193,602,307	3.04%	1,050,000	3,500.00	回购方案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可行权日					

公司将根据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股票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以不超过人民币26.00元/股条件下，按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692,307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68%，按不低于人民币5.3元/5,000万元的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346,153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84%，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本次回购的股票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全部依法予以注销。

（六）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6.00元/股（含），回购股份数量上限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董事

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本次回购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回购实施完成前，若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

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

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并及时披露，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停牌期。

（七）回购股份的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为26.00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2,692,307股，预计回购股份数量如下：

1.若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则公司总股本、股

本结构不会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000,000	100%	160,000,000	100%
总股本	160,000,000	100%	160,000,000	100%

2.假设本次回购股份未能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导致企

部被注销，则预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000,000	100%	160,000,000	100%
总股本	160,000,000	100%	160,000,000	1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368 证券简称:五洲交通 公告编号:临2020-03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9月17日（星期四）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会议材料于2020年9月11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出席董事12人，分别是对周群、谢锐均、张毅、韦钢、黄英强、王东、林森、杨旭东董事和赵毅、秦伟、戚海波、孙华禹独立董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公司关于增资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增资的方式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美公司”）的经营，增资金额为408万元。增资完成后，天美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302万元，公司将不再持有天美公司的股权。截至基准日2020年4月30日，天美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087万元。本次增资的对价为0元。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公司关于增资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增资的方式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美公司”）的经营，增资金额为408万元。增资完成后，天美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302万元，公司将不再持有天美公司的股权。截至基准日2020年4月30日，天美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087万元。本次增资的对价为0元。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公司关于增资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增资的方式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美公司”）的经营，增资金额为408万元。增资完成后，天美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302万元，公司将不再持有天美公司的股权。截至基准日2020年4月30日，天美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087万元。本次增资的对价为0元。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公司关于增资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增资的方式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美公司”）的经营，增资金额为408万元。增资完成后，天美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302万元，公司将不再持有天美公司的股权。截至基准日2020年4月30日，天美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087万元。本次增资的对价为0元。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公司关于增资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增资的方式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美公司”）的经营，增资金额为408万元。增资完成后，天美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302万元，公司将不再持有天美公司的股权。截至基准日2020年4月30日，天美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087万元。本次增资的对价为0元。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公司关于增资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增资的方式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美公司”）的经营，增资金额为408万元。增资完成后，天美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302万元，公司将不再持有天美公司的股权。截至基准日2020年4月30日，天美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087万元。本次增资的对价为0元。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公司关于增资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增资的方式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美公司”）的经营，增资金额为408万元。增资完成后，天美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302万元，公司将不再持有天美公司的股权。截至基准日2020年4月30日，天美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087万元。本次增资的对价为0元。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公司关于增资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增资的方式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美公司”）的经营，增资金额为408万元。增资完成后，天美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302万元，公司将不再持有天美公司的股权。截至基准日2020年4月30日，天美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087万元。本次增资的对价为0元。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公司关于增资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增资的方式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美公司”）的经营，增资金额为408万元。增资完成后，天美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302万元，公司将不再持有天美公司的股权。截至基准日2020年4月30日，天美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087万元。本次增资的对价为0元。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公司关于增资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增资的方式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美公司”）的经营，增资金额为408万元。增资完成后，天美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302万元，公司将不再持有天美公司的股权。截至基准日2020年4月30日，天美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087万元。本次增资的对价为0元。

表决结果：赞成12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公司关于增资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增资的方式退出投资子公司广西五洲天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美公司”）的经营，增资金额为408万元。增资完成后，天美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302万元，公司将不再持有天美公司的股权。截至基准日2020年4月30日，天美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087万元。本次增资的对价为0元。